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书

事故名称：北京奇灵商贸公司德奇宾馆“7·27”
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

填报单位：“7·27”生产安全事故联合调查组
审 核 人：黎洪垓
填报时间：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北京奇灵商贸公司德奇宾馆“7·27” 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

2026年7月27日17时46分，北京奇灵商贸公司德奇宾馆一名不具备高处作业资质的员工，在对517房间空调室外机拆除过程中发生高处坠落，导致该名员工当场死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东城区人民政府成立由区应急局、东城公安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区文旅局）、区国资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总工会和永定门外街道（以下简称永外街道）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并邀请区纪委区监委同步参与，全面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经过现场走访勘验、调取监控视频、查阅资料规范、进行询问座谈等，查清了事故经过和发生原因，查明了直接经济损失和存在问题，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针对事故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整改和防范措施。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事故调查组认定北京奇灵商贸

公司德奇宾馆“7·27”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是一起因违规进行高处作业导致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发生单位情况

事故发生单位为北京奇灵商贸公司德奇宾馆（以下简称德奇宾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1749386865M，负责人为王某变，类型为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营业场所为北京市东城区西革新里 110 号，经营范围包括住宿、中餐等，成立日期为 1994 年 7 月 16 日。德奇宾馆具备特种行业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公特京旅字第 CA0144 号，经营范围为住宿；具备卫生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东卫环监字〔2016〕第 00153 号，许可项目为住宿。

（二）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德奇宾馆制定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等。教育培训制度中，要求从业人员每年接受在岗安全教育培训时间不少于 8 学时，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包括法律法规、安全操作规程及劳动防护用品使用知识等，采取试卷答题等方式每半年进行一次培训考核。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制度中，要求单位主管或安全员每日对营业区域内的电气设备、设施以及消防设施进行检查，对查出的隐患及时整改、治理完善，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制定安全措施。危险作业管理制度中，要求危险

作业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作业前必须做好个人防护、制定危险作业方案，确认防护措施到位后方可作业，作业时监护人员必须在场。德奇宾馆还制定有包括火警、停电、电梯故障、食物中毒在内的突发应急预案，但预案中未根据风险种类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应急处置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7月27日17时30分左右，按照宾馆经理的要求，作业人员对517房间的空调室外机进行拆除。因空调室外机底脚通过外六角螺栓固定在安装架¹上，作业人员跪坐在空调室外机上，使用双头开口扳手对螺栓进行拆卸。17时46分，空调室外机一侧安装架从墙体脱落，导致未使用安全带进行固定的作业人员从空调室外机上坠落至地面，坠落高度约13米。

（二）应急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后，宾馆经理第一时间拨打120急救电话和属地派出所进行报案。17时58分，民警及急救人员到达事发现场。18时24分，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东城公安分局的事故信息通报后，立即通知行业主管部门、属地街道、应急力量赶赴事故现场。根据区领导要求，区应急局连夜召开事故调查组全体会，了解事故有关情况并对后续调查工作进行部署。

经事故调查组评估，事故发生后德奇宾馆第一时间拨打120

¹ 《家用和类似用途空调器安装规范》（GB 17790-2008）3.4 安装架，一种能使空调器可靠地固定在安装面上的构件。

急救电话，尽管德奇宾馆未根据危险性和安全生产实际情况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²，但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急处置，未因响应不及时、措施不到位造成事故损失扩大。区应急局接到事故信息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各有关部门单位协调一致，有序稳妥开展善后处置并启动事故调查程序。

（三）事发现场勘验情况

西革新里 110 号院 5 号楼，建筑面积为 2295 平方米，建筑主体呈南北走向，大部分房间向东开窗。事发地点位于 517 房间，床脚处发现一个手提工具包和一把活动扳手（图 1），空调室外机安装在阳台外侧，呈垂直状态。北侧安装架通过膨胀螺栓固定在墙体上，通过外六角螺栓与空调室外机底脚连接（图 2）。



图 1 517 房间内基本情况



图 2 空调室外机基本情况

南侧安装架因生锈腐蚀发生断裂（图 3），大部分从墙体脱落并与空调室外机底脚连接，小部分因膨胀螺栓而残留在墙体上

²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部令第 2 号）第八条 应急预案的编制应当符合下列基本要求：（一）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规定；（四）应急组织和人员的职责分工明确，并有具体的落实措施；（五）有明确、具体的应急程序和处置措施，并与其应急能力相适应；（六）有明确的应急保障措施，满足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应急工作需要；（七）应急预案基本要素齐全、完整，应急预案附件提供的信息准确。

(图4)。



图3 南侧安装架断裂情况



图4 南侧部分安装架残留在墙体上

(四) 死亡人员基本情况

李某兵，男，河北张家口人，公安机关已排除人为故意刑事犯罪嫌疑，法医诊断鉴定结果为李建兵全身多发骨折、颅骨粉碎性骨折，造成颅脑损伤合并创伤、失血性休克死亡。

三、事故原因分析

(一) 事故直接原因

综合相关文件资料、标准规范、监控视频和询问笔录，并结合现场勘验情况，认定本起事故直接原因是：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前安全检查不到位，未及时发现并消除安装架生锈腐蚀的事故隐患³，特种作业人员不具备高处作业资质⁴、未按照使用规则佩

³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⁴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一款 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

戴使用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⁵，违规进行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安装架断裂致使作业人员发生高处坠落，导致事故发生。

（二）事故存在的问题

1. 德奇宾馆

（1）违规进行高处作业⁶。未制定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方案并进行内部审批；未安排专人对拆除作业现场进行管理，未对现场作业条件、作业人员资质等安全作业要求进行检查确认；未为作业人员配备与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相适应的劳动防护用品；未及时发现并采取应急措施，消除空调室外机安装架断裂等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

（2）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2026 年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不足 8 学时，未就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操作技能等内容进行教育培训⁷，未如实记录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考核结果⁸；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前未开展针对性安全技术交底，未

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⁵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⁶ 《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九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悬吊、挖掘、油罐清洗、建设工程拆除、高处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制定作业方案，按照本单位内部批准权限审批；（二）安排负责现场管理的专门人员，确认现场作业条件、作业人员上岗资质、身体状况符合安全作业要求；（四）配备与现场作业活动相适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以及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装备；（五）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停止作业或者撤出作业人员。

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⁸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详细说明危险因素和安全要求⁹，导致作业人员不熟悉、不掌握空调室外机拆除的安全操作技能。

（3）应急预案体系不健全。未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单位实际情况确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体系，未制定可靠的安全措施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¹⁰；现有的突发应急预案中，缺乏明确、具体的应急程序和处置措施，缺少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内容、应急组织机构和人员联系方式¹¹；未定期组织演练¹²。

2. 区文旅局

一是对住宿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指导不精准。在日常工作中对文旅行业的限额以下小型工程、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关注较多，但对高处作业等高风险作业的安全隐患，针对性的行业提醒和操作指引力度不够，没有及时将相关的工作要求和警示教育精准传达到生产经营单位。二是对住宿业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力度不够。今年以来区文旅局组织开展文旅行业火灾隐患波次排查、“护航首季”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

⁹ 《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九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悬吊、挖掘、油罐清洗、建设工程拆除、高处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三）落实安全交底和技术交底，向作业人员详细说明作业内容、主要危险因素、作业安全要求和应急措施等内容。

¹⁰ 《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第三十四条 歌舞厅、影剧院、体育场（馆）、宾馆、饭店、商（市）场、旅游区（点）、客运车站、网吧等公众聚集场所，电动车集中充电场所，以及室内体验、竞技类新业态，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四）制定可靠的安全措施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

¹¹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标准，结合本单位组织管理体系、生产规模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特点，确立本单位的应急预案体系，编制相应的应急预案，并体现自救互救和先期处置等特点。

¹²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组织演练。

高风险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管理等专项行动，聘请安全专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帮扶指导，但在实际执行中对高处作业等方面的宣传培训和督导检查还是不够深入，没有点对点覆盖到涉事的生产经营单位，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布置、轻跟踪”现象。

3. 永外街道

一是对安全风险认知存在盲区。平时工作重消防、施工监管，轻“小散零星”作业（如空调拆装、灯具维修等），对其高风险属性认识不足，监管力量统筹安排不到位。二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压的不实。在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日常巡查检查方面还有欠缺，对天台、外墙作业、楼顶防护设施破损等问题督促整改不够及时；社区网格员“前哨”作用发挥不够充分。三是教育引导不够精准。宣传多停留在市区规定动作，结合辖区风险实际的精准策划还不够多，对零星施工、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等针对性培训不足，从业人员风险意识淡薄。

四、事故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分析及处理建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以上原因分析，事故调查组提出如下处理意见：

（一）建议给予行政处罚的责任单位

德奇宾馆未按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未按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未为从业人员提供

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未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违规进行高处作业，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四款，第三十条第一款、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第四十五条、第八十一条和《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九条等有关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¹³和《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¹⁴有关规定，建议由区应急局依法对德奇宾馆进行行政处罚。

（二）建议给予行政处罚的责任人员

德奇宾馆负责人王某变，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高处作业相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未及时发现并消除空调室外机拆除作业中存在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项、第五项¹⁵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¹⁶和《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¹⁷有关规定，

¹³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¹⁴ 《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裁量细则第 95 条 B 档：造成 1 人死亡，或者 3 人以上 6 人以下重伤，或者 300 万元以上 5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处 50 万元以上 70 万元以下的罚款。

¹⁵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二）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五）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¹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

建议由区应急局依法对王某变进行行政处罚。

五、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为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防止类似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事故调查组提出如下整改措施与建议：

（一）事故有关责任单位

德奇宾馆要深刻反思并认真总结，全面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对照事故暴露出的隐患排查治理缺失、安全教育培训缺位、作业现场管理失控等问题，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有关要求。规范悬吊、高处、临时用电、设备拆除等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制定作业方案并强化现场管理，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逐一核查特种作业人员资质，坚决杜绝无证上岗。加强对从业人员，特别是特种作业人员和从事危险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完善内部安全生产问题报告与处置机制，建立与属地政府及主管部门的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主动接受监督指导。

（二）行业主管部门

区文旅局作为住宿行业的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在常态化抓好住宿业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限额以下

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

¹⁷ 《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裁量细则第 94 条 A 档：导致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 40%的罚款。

小型工程安全管理基础上，聚焦高处作业等薄弱环节，结合行业高频作业场景，完善专项安全操作指引与警示教育内容，补齐高风险领域管理指导短板。要坚决纠治“重部署、轻落实”问题，将高处作业等危险作业内容纳入日常巡查和专项整治必查内容，依托专家帮扶力量，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靶向督导、精准培训，实现监管全覆盖，严格落实隐患排查、整改复查、回头看闭环机制，倒逼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常态化开展行业风险研判，完善隐患动态台账，定期开展专题培训和案例警示，持续规范住宿业安全经营秩序，严防同类事故重复发生。

（三）属地永外街道

永外街道作为属地街道，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及时、全面掌握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将高处作业、动火作业、设备安装拆除等纳入常态化网格巡视范围，确保违法违规作业行为能被及时发现和制止。切实提升基层安全治理能力，对辖区内所有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 28 家宾馆酒店，开展全覆盖、回头看专项隐患排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类似的无证高处作业、违规拆除等行为，建立隐患台账，督促限期整改。加强警示宣传和教育培训，召开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警示会议，通报事故及隐患问题，在行业主管部门指导下，针对性开展高处作业、临时施工、用电用气、设备运维等专题培训，提升其安全管理能力和员工安全意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北京奇灵商贸公司德奇宾馆
“7·27”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联合调查组
2026年9月23日